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NERGY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

能源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53)

復牌進度之季度更新

本公佈乃由能源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第13.24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以提供其發展的季度更新。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七日之公佈所披露，由於延遲(「**審核延遲**」)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五個月之經審核業績公佈(「**年度業績公佈**」)，股份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七日之公佈所披露，本公司已接獲載有復牌指引之聯交所函件。隨後本公司於其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七日之公佈刊發其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五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四日之公佈所披露，中匯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而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富浩華**」)獲委任以填補空缺。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上述公佈(「**先前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復牌進度之季度更新

誠如先前公佈所披露，審核延遲乃由於主要與應收款項、注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權益工具及尚未取得之審核確認函有關的尚未解決事項。有關尚未解決事項的進一步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七日之公佈披露。

* 僅供識別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四日委任國富浩華後，本公司獲悉該等尚未解決事項應能夠透過進行進一步審核程序加以解決。

本公司已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中旬起於香港及中國與國富浩華進行實地工作。根據迄今為止之工作進度，本公司現時預期審核程序應能夠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末完成。倘刊發經審核業績公佈之進度及時間表有任何進一步更新，本公司將適時酌情作出進一步公佈。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包括油品及液體化工碼頭(連同其儲存及物流設施)、油品及液體化工產品貿易以及保險經紀服務。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之日常營運於所有重大方面仍照常進行，並無受到審核延遲或暫停買賣影響，及除本公佈及先前公佈已披露者外，並無其他重大資料可供股東及其他投資者評估本公司狀況。倘有任何重大發展或資料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本公司將適時酌情作出進一步公佈。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已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進一步通告。

承董事會命
能源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藍永強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藍永強先生(主席)、王峰先生(副主席)、陳偉璋先生、曹晟先生、于志勇先生及雷良貞博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唐慶斌先生、王靖華先生及馮南山先生。